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內幕消息

### 重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III期臨床試驗進展

本公告由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佈。

本公司注意到「柳葉刀」發佈一篇題為「單劑重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在18歲及以上成年人中的最終有效性分析、期中安全性分析及免疫原性：一項國際多中心、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的III期試驗」的研究論文，內容有關本公司重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Ad5-nCoV」，商品名稱為克威莎）III期臨床試驗的研究結果。本公司謹此宣佈，全球多中心III期臨床試驗的終期分析結果顯示，單劑Ad5-nCoV在接種28天後對預防有症狀的COVID-19疾病顯示出57.5%的有效性，對預防重症疾病顯示出91.7%的有效性；在接種14天後對預防有症狀的COVID-19疾病顯示出63.7%的有效性，對預防重症疾病顯示出96.0%的有效性。Ad5-nCoV的保護率達到世界衛生組織設置的相關技術標準。在主要安全性分析中，在試驗參與者中沒有發生任何與疫苗相關的嚴重不良事件或死亡案例。單劑Ad5-nCoV在18歲及以上健康成年人中安全有效。有關研究論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https://www.thelancet.com/journals/lancet/article/PIIS0140-6736\(21\)02753-7/fulltext](https://www.thelancet.com/journals/lancet/article/PIIS0140-6736(21)02753-7/fulltext)。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票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1年1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 博士、Shou Bai CHAO 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 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